附件二

領據

茲領到交通部觀光署辦理「交通部觀光署吸引國際旅客重遊方案獎助旅行業招攬境外旅遊團體實施要點」獎助金額計新臺幣○○○元整。

此據

交通部觀光署

申請單位：○○○○○○

負責人：

會計：

經辦人：

統一編號：○○○

地址：

撥款銀行：○○銀行○○分行（匯款帳戶存摺封面影本如後附）

帳號：○○○

戶名：○○○○○

中　　華　　民　　國○○○年○○月○○日